



关于北京高科中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2018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 
**专项说明**

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

## 目 录

- 一、专项说明 1-2
- 二、本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许可证（复印件）
- 三、签字注册会计师资格证书（复印件）



关于北京高科中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
2018 年度财务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的  
专项说明

亚会 B 专审字（2019）0475 号

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：

我们接受委托，对北京高科中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高科中天公司”）2018 年度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，并于 2019 年 6 月 27 日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（报告编号：亚会 B 审字（2019）2302 号）。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4 号——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（2018 年修订）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》的相关规定，就相关事项说明如下：

一、非标准审计意见内容

1. 因高科中天公司的财务人员缺岗，我们无法与财务人员进行有效对接，高科中天公司管理层未能提供主要销售客户及供应商的函证信息，我们无法执行函证程序以及其他替代性程序以保证往来款项的发生、准确性、完整性以及可收回性，同时我们也无法判断该事项对高科中天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。

2.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高科中天公司存货余额为 11,775,386.61 元，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141,596.14 元。由于高科中天公司 2018 年度整体搬迁，库房工作交接不及时，未能提供存货盘点资料，我们无法执行存货监盘程序以及其他替代程序以保证存货的存在性、完整性、计价准确性，同时我们也无法判断该事项对高科中天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。

3.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，高科中天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5,915,184.86 元。因高科中

天公司短期借款存在逾期的情况，但高科中天公司未能提供逾期的相关资料，因此我们无法预计这些逾期事项对高科中天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。

## 二、出具无法表示意见的理由和依据

根据《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502 号-在审计报告中发表非无保留意见》第四章第二节第十条：“如果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，但认为未发现的错报（如存在）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，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法表示意见。”的规定，我们认为上述事项对财务报表可能产生的影响重大且具有广泛性，故出具无法表示意见。

## 三、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程度

由于无法获取充分、适当的审计证据以作为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，我们无法判断无法表示意见涉及事项对高科中天公司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具体影响。

本专项说明是仅限于高科中天公司 2018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，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，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。



亚太（集团）会计师事务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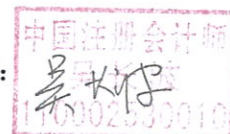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（项目合伙人）



中国注册会计师：



中国·北京

二〇一九年六月二十七日





# 营业执照

(副本)<sup>(6-6)</sup>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

名称 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

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(B2)座301室

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

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

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 长期

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、出具审计报告;验证企业资本,出具验资报告;办理企业合并、分立、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,出具有关报告;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;代理记账;会计咨询、税务咨询、管理咨询、会计培训;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。(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,开展经营活动;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,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;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)



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

登记机关

提示: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。

2018



qyxy.baic.gov.cn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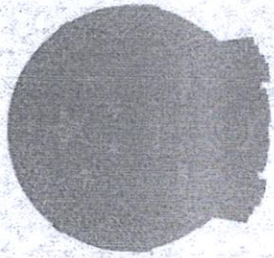
证书序号: NO. 019862

### 说明

- 1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，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。
- 2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，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。
- 3、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不得伪造、涂改、出租、出借、转让。
- 4、会计师事务所终止，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《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》。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



##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

名称: 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

主任会计师: 王子龙

办公场所: 北京市车庄大街9号院B座2单元301室



组织形式: 特殊普通合伙

会计师事务所编号: 11010075

注册资本(出资额): 1740万元

批准设立文号: 京财会许可[2013]0052号

批准设立日期: 2013-08-09

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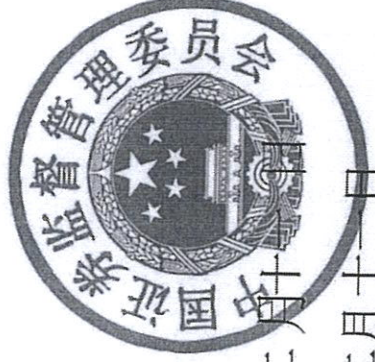
证书序号: 000426

#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

经财政部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, 批准

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执行证券、期货相关业务。

首席合伙人: 王子龙



证书号: 51

发证时间: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

证书有效期至: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十一日





姓名: 张洪义  
 Full name: 张洪义  
 性别: 男  
 Sex: 男  
 出生日期: 1961-9-19  
 Date of birth: 1961-9-19  
 工作单位: 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 
 Working unit: 亚太(集团)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  
 身份证号: 110102610919277  
 Identity card No.: 110102610919277



姓名: 张洪义  
 证书编号: 110000961384



证书编号: 110000961384  
 No. of Certificate

批准注册协会: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
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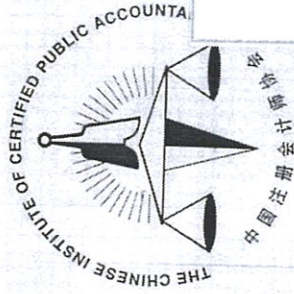
发证日期: 1999年 6月 1日  
 Date of Issuance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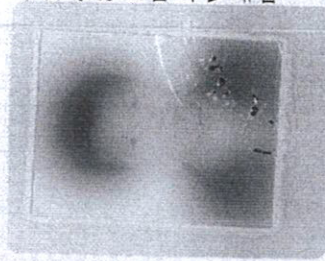




姓名：吴长波  
证书编号：110002530010



姓名 吴长波  
Full name  
性别 男  
Sex  
出生日期 1973-06-21  
Date of birth  
工作单位 北京电博华会计师事务所  
Working unit  
身份证号 30103730621521  
Identity card No.



，继续有效一年。  
an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 
this

证书编号：110002530010  
No. of Certificate  
批准注册协会：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 
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 
发证日期：2004-12-01  
Date of Issuance

